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3

债券代码：113525

债券简称：台华转债

债券代码：113638

债券简称：台 21 转债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时“台华转债”和“台 21 转债”停止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2 年 7 月 7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本公司两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台华转债”和“台 21 转债”均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1、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分别根据《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两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台华转债”和“台 21 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 2022 年 7 月 7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台华转债”和“台 21 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台华转债”和“台 21 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 2022 年 7 月 6 日(含 2022 年 7 月 6 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3—83703555

传真:0573—83706565

通讯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 113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4011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六日